

证券代码:000166,200016 证券简称:深康佳A,深康佳B 公告编号:2021-03

债券代码:114423,114488 债券简称:19康佳02,19康佳03

114489,114523 19康佳04,19康佳05

114524,114894 19康佳06,21康佳01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Rows include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二、业绩预告审核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但公司业绩预告有关事项已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双方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一)报告期内,本公司继续执行“科技+产业+园区”的发展模式,围绕“半导体+新消费电子+科技园区”的产业生态,形成以科技创新驱动实业,以核心实业带动产业集群,以产业集群驱动区域发展,以区域发展驱动科技与产业的良性循环,推动公司成为创新型科技产业集群。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取得了以下成果:

1.报告期内,本公司深入推进“自主创新+技术引进”,通过产业协同和资本赋能,在核心技术领域不断突破;本公司主持的下一代互联网智能终端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一种机壳变频压缩机结构控制方法)和(电冰箱食品品质管控的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分别获得“广东省科技进步二等奖、河南省科技成果转化和安徽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本公司开发的“5G+8K多形态直播系统”在2020全球UG应用大会(中国·深圳)中获得“十佳”“优秀产品奖”,并且本公司使用该项技术在2020年全国“两会”期间配合新华社完成了“5G+8K+卫星”直播报道活动;本公司主持或联合申报的(粤港大湾区微纳通信应用联合实验室)、(高性能显示Mini LED背光研发项目)和(深圳市智慧融合显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分别获得2020年“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立项、2020年安徽省重大专项高科技类专项立项和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2021年度深圳理工类技术攻关专项立项。

2.在半导体业务方面,本公司持续推进Micro LED/RIMi LED 相关技术研发及其成果转化,完成核心专利申请近700件,并发布了Micro LED显示APPAREA Watch以及多款Micro LED和RIMi LED 8K电视。

3.在消费类电子业务方面,本公司的产品不断向高端的场景化、生态化和智能化转型,推出了K2系列智慧社交电视,AS600系列液晶电视,16生态原鲜冰吧等产品,并不断强化线上线下协同,自建直播基地,主动利用网络直播以及线下门店联合直播方式实现销售转化,推动构建线上线下全面融合的渠道模式。报告期内,受市场竞争加剧、原材料成本上升以及新型冠状肺炎疫情影响等因素,消费类电子业务的盈利水平有所下降。

4.在科技园区业务方面,本公司坚持“科技+产业+园区”的发展模式,布局了东莞万江电子电子有限公司“双区”双总部项目,建成珠三角总部、深圳“双区”双总部,智能终端出口生产基地等数十个科技园区项目,并构建了招商运营体系与能力。目前,科技园区业务一方面通过智能化升级提升业务,发挥产业聚集效应等方式提升科技园区板块的核心竞争力;另一方面,通过股权转让等方式优化资产配置,加快资金周转,进一步反哺科技园区板块的发展。

(二)预计本公司2020年1-12月非经常性损益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23.2-30.1万元,主要为政府补助和转让上市公司股权收益。

四、风险提示

本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本公司2020年度的具体财务数据以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016,200016 证券简称:深康佳A,深康佳B 公告编号:2021-04

债券代码:114423,114488 债券简称:19康佳02,19康佳03

114489,114523 19康佳04,19康佳05

114524,114894 19康佳06,21康佳01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审批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2,392,976,187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8.86%,占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8.26%,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8.49%。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香港康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康佳”)的业务发展需要,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深圳分行”)签署了《额度保证合同》。根据合同约定,本公司为建设银行深圳分行与香港康佳签署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1亿元,保证期间自额度保证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被担保人为香港康佳,债权人为建设银行深圳分行。

为满足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康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新材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本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红谷滩支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南昌红谷滩支行”)签署了《借款合同》,根据合同约定,本公司为北京银行南昌红谷滩支行与江西新材公司签署的《借款合同》及其有效补充文件“发生的所有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担保期限为《借款合同》及其有效补充文件“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被担保人为江西新材公司,债权人为北京银行南昌红谷滩支行。

为满足本公司控股孙公司江西新凤氟玉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凤氟玉石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义县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安义县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根据合同约定,本公司为农业银行安义县支行与新凤氟玉石公司在约定期限内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或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7,200万元,期限为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被担保人为新凤氟玉石公司,债权人为农业银行安义县支行。

为满足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康佳同创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佳同创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漳州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根据合同约定,本公司为兴业银行漳州分行与康佳同创公司签署的《额度保证合同》及其项下所有“分合同”和在约定期限内的所有合同所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担保期限为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被担保人为康佳同创公司,债权人为兴业银行漳州分行。

本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局第五十一次会议及2018年12月3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香港康佳有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原35.4亿元人民币担保总额度的基础上为香港康佳增加担保额度0.22亿美元,担保额度有效期为五年。

本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局第五十一次会议及2018年12月3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江西康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原35.4亿元人民币担保总额度的基础上为江西康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0.22亿美元,担保额度有效期为五年。

本公司于2018年3月2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局第七次会议及2018年5月13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江西新凤氟玉石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为氟玉石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2.5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担保额度有效期为五年。

本公司于2018年10月1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局第四十八次会议及2018年10月18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安徽康佳同创电器有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为康佳同创公司增加担保额度2亿元人民币,公司为康佳同创公司提供担保的总担保额度增加至9亿元人民币,此次增加的担保额度有效期为五年。

二、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香港康佳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6年3月28日

注册地址:11/F, CHINA BEST INT'L CTR 8 KWAU ON RD KWAU CHUNG NT

注册资本:50万港元

经营范围:机电、电子产品进出口。

产权及控制关系:香港康佳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康佳2019年度经审计和2020年1-11月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0年1-11月, 2019年1-11月.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二)被担保人:江西康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3年12月2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九江市永修县恒丰镇

法定代表人:李黎明

注册资本:2,772,722.7227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科技中介服务,建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建筑用石加工,国内贸易代理,新型建筑材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产权及控制关系:江西新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51%的股权。

江西新材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和2020年1-11月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0年1-11月, 2019年1-11月.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被担保人:江西新凤氟玉石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9年5月6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安义县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冷崇敏

注册资本:8,000万元

经营范围:氟、氟化物生产;氟化工产品生产、销售;进出口贸易(凭商务部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产权及控制关系:江西新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孙公司,本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江西康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100%的股权。

氟玉石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和2020年1-11月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0年1-11月, 2019年1-11月.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香港康佳与建设银行深圳分行

1.合同双方: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证人)、建设银行深圳分行(债权人)

2.担保金额及范围:担保金额为2亿元,担保范围是建设银行深圳分行与香港康佳签署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合同》项下发生的债权的本金余额,以及利息(含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当向债权人履行合同约定义务的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垫付的与有关贷款、信用卡、保理、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乙方向实际债权人担保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合同生效: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江西新材公司与北京银行南昌红谷滩支行

1.合同双方: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证人)、北京银行南昌红谷滩支行(债权人)

2.担保金额及范围: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担保范围是北京银行南昌红谷滩支行与江西新材公司签署的《借款合同》及其有效补充文件“项下五债权本息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评估/鉴定/拍卖等处置费用、律师费用、调查取费、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等相关费用。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借款合同》及其有效补充文件“项下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合同生效: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三)氟玉石公司与农业银行安义县支行

1.合同双方: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证人)、农业银行安义县支行(债权人)

2.担保金额及范围:担保金额为7,200万元,担保范围是农业银行安义县支行与新凤氟玉石公司在约定期限内的办理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发生的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民事诉讼法》有关确定由借款人承担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以及诉讼/仲裁/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5.合同生效: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四)康佳同创公司与兴业银行漳州分行

1.合同双方: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证人)、兴业银行漳州分行(债权人)

2.担保金额及范围: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担保范围是兴业银行漳州分行与康佳同创公司签署的《额度授信合同》及其项下所有“分合同”和在约定期限内的依约签订的合同项下业经漳州分行为康佳同创公司提供债务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康佳同创公司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5.合同生效: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四、董事局意见

为了提高本公司资金流动性,同时为了满足香港康佳、江西新材公司、氟玉石公司和康佳同创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需要,保障上述公司业务正常运营,本公司决定为上述公司签署的融资合同提供担保。

本公司董事局认为,香港康佳、江西新材公司、氟玉石公司和康佳同创公司均为本公司控股公司,本公司对上述公司有形式上和实质上的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本公司对上述公司提供担保不损害公司利益。

香港康佳和康佳同创公司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此公司为公司上述公司提供担保事宜,无需反对担保。

本公司为江西新材公司和氟玉石公司提供担保时,上述公司的其他股东为担保金额的49%向本公司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审批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2,392,976,187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8.86%,占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8.26%,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8.49%。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金额为768,500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6.49%。

六、备查文件目录

《额度保证合同》等。

特此公告。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01 证券简称:鄂武商A 公告编号:2021-001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五次董事会于2021年1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2021年1月29日采取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1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审议武汉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

鉴于目前公司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尚未全部出售,且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1年4月7日届满,为保障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权益,员工持股计划于2021年1月19日召开2021年持有人会议,经参加会议的代表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2年至2023年4月7日止。除上述内容外,员工持股计划方案其它内容不变。

存续期间,如果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如仍未全部出售,可在存续期间届满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审议。

表决情况: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详见当日巨潮网公告(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当日巨潮网公告(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五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000501 证券简称:鄂武商A 公告编号:2021-002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1年4月7日届满,2021年1月29日公司召开第九届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武汉武商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2年至2023年4月7日止。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2015年1月15日、2015年4月9日召开第七届八次(临时)董事会及2014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同意公司以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详见2015年1月16日和2015年4月1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5-006及2015-026号等公告】。

2015年12月2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2923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80,731,205股新股【详见2015年12月2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5-066号公告】。该股份于2016年4月8日上市,作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对象之一,员工持股计划认购股份总数为743,063,200股,占非公开发行股票总数的27%,认购价格13.17元/股,锁定期48个月【详见2016年4月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公告】。

公司2017年5月31日实施完成2016年度利润分配,以总股本501,834,37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股利4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10股转增股,公司总股本变为769,384,681股,员工持股计划认购股份变为5,969,106股,占转增后总股本的0.77%【详见2017年5月2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编号2017-012号公告】。

2017年8月28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总公司第八届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决定回购注销相关员工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391,950股,公司总股本因此变更为768,992,731股,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但占回购注销后的总股本比例变更为7.728%【详见2017年8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编号2017-039号公告】。

2019年4月8日,员工持股计划参与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锁定期届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详见2019年4月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编号2019-003号公告】。

2020年1月10日,经公司召开第八届十五次董事会、第九届二次(临时)董事会,分别审议通过了两次延长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议案,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至2021年1月11日【详见2020年2月4日、8月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编号2020-003,046号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员工持股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票39,626,0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2%,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11,8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4%,员工持股计划尚有5,494,130股未出售,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7022%。

二、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及审议情况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等相关规定,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两个月,如持有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经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持计划持有人的同意,员工持股计划可延长。

鉴于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1年4月7日届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票尚未全部出售,为保障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权益,2021年1月19日,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召开2021年持有人会议,经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2年至2023年4月7日止。

2021年1月29日,公司召开第九届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武汉武商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将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2年至2023年4月7日止。除上述内容外,员工持股计划方案的其它内容不变。关联董事陆向民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回避表决,其他10名非关联董事参加表决。

存续期间,如果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如仍未全部出售,可在存续期届满前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经过认真审核,认为:公司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事宜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员工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展期2年至2023年4月7日止。

四、备查文件

1.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会议决议

2.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五次董事会决议

3.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000501 证券简称:鄂武商A 公告编号:2021-003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情况:√同降 ↓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Rows include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就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下属购物中心自2020年1月23日起陆续暂停营业,2020年3月20日起陆续复工,超市门店以保障民生、服务民生为主,主要经营销售民生的社区生活必需品,营业收入下降,毛利率承压,同时员工薪酬上升,防疫消杀业务费用支出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0年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1857 证券简称:中国石油 公告编号:临2021-00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本公司预计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人民币260亿元到280亿元,同比下降55%到63%。

2. 本公司本次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油价大幅下降,成品油销量大幅减少。

3. 随着国内新冠肺炎疫情得到有效控制,本公司经营业绩自2020年6月扭亏为盈,逐季向好。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本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预计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人民币260亿元到280亿元,同比下降55%到63%。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人民币730亿元到770亿元,同比下降136%到144%。

(三)本期业绩预减为本公司初步测算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四)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456.72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人民币534.95亿元。

(五)每股收益:人民币0.25元。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21-006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